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28	18.846	18.8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28	18.846	18.8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各支部阵地给予支持。 目标2: 加强镇机关自身建设。 目标3: 加强对辖区内移风易俗、扫黑除恶、党建等宣传工作。 目标4: 高度重视自治制度, 让村民自治, 打造美丽乡村, 解决村民实际问题, 对村务进行公开, 实现透明化。				2022年末未完成对各支部阵地给予支持, 加强了镇机关自身建设。加强了对辖区内移风易俗、扫黑除恶、党建等宣传工作, 高度重视自治制度, 让村民自治, 打造美丽乡村, 解决村民实际问题, 对村务进行公开, 实现透明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阵地强化改造次数	10次左右	10次左右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村务公开次数	10次左右	10次左右	5	5		
			宣传工作	3次以上	3次以上	5	5		
		质量指标	村级基本支出保障覆盖率	95%	95%	5	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工作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镇机关强化改造费及各村公开、自治	3.218万元	3.218万元	5	5			
		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等	12.628万元	12.628万元	5	5			
		宣传费	3万元	3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就业净增长人数	不少于50人	不少于50人	15	13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稳定村级组织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5	13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基层组织与政权建设的完成情况满意度	98%	98%	20	17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3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经济建设与服务经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1024	15.0768	15.076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1024	15.0768	15.076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积极做好全镇经济建设工作, 保障在经济建设中各项业务支出。 目标2: 加强我镇居民在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方面的环境条件提高, 获得幸福感, 切实做好各方面服务工作。				2022年末完成全镇经济建设工作, 保障在经济建设中各项业务支出, 加强了我镇居民在教育、医疗、社会保障等方面的环境条件提高, 获得幸福感, 切实做好各方面服务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值 (A)	全年 实际值 (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方 法	偏差 原因分 析及 改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城镇基础设施改造	≥10次	≥10次	5	4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 -80%、80% (含) -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持续完善
			劳务雇佣人次及车次	约800次	约800次	5	5		
		质量 指标	培训合格率	98%	98%	5	5		
			宣传完成率	98%	98%	5	5		
			扶持完成率	98%	98%	5	5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燃油费	0万元	0万元	5	5			
		维修维护工程费	12.2万元	12.2万元	5	5			
		人工费	2.8768万元	2.8768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高再就业人数	≥50人	≥50人	15	13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对乡村经济发展发挥的作用	长期	长期	15	13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群众对经济建设与服务工作的满意度	97%	97%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3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生态建设与环境治理经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28	18.846	18.8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28	18.846	18.8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维持大水坑镇生态建设及环境治理。2022年全年需维持的生态及环境治理面积1458.5平方公里,主要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			2022年末未完成对大水坑镇生态建设及环境治理的管理。主要通过日常对镇区街道环境卫生的打扫、维持、监督、检查,以及路牌、下水道、镇区广场设施等维修维护;通过对镇区树木,花草修剪,浇水以及街区洒水等生态绿化工作的维持、检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生态维护面积	1458.5平方公里	1458.5平方公里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环境治理面积	1458.5平方公里	1458.5平方公里	5	5				
		质量指标	生态维护完成率	≥95%	≥95%	5	5				
			环境治理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成本指标	劳务费	18.846万元	18.846万元	5	5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	
	人工费		0万元	0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六乱”行为发生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15	14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逐年改善生态环境,优化空气质量。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	保持安全PM值内	保持安全PM值内	15	13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可持续影响指标		村镇环境卫生改善情况	大幅提升	大幅提升	15	13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村环境治理工作满意度	97%	97%	20	17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2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28	18.846	18.8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28	18.846	18.8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深入开展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p> <p>目标2:强化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报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p> <p>目标3:深入开展工矿企业、建筑工地、道路交通、食品安全整治活动,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坚决杜绝安全生产责任事故,强化安全综治基础设施。</p> <p>目标4:对相关人员进行安全生产责任培训,进一步加强安全生产责任意识;打造民族团结示范点。</p> <p>目标5:协调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解决社会问题、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稳定等方面,做好社会管理工作。</p>				<p>2022年末完成平安创建活动,完善重点路段、重点区域治安防控网络,突出抓好公众聚集场所安全防范,持续开展严打整治斗争,打好禁毒人民战争,切实维护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强化了普法宣传教育,规范行政执法行为,维护社会公平正义。进一步畅通信访渠道,完善报案化解、以案定补机制,下大力气解决群众反映的热点难点问题,着力构建和谐社会。加强了安全生产责任意识。协调社会关系、规范社会行为、解决社会问题、化解社会矛盾、促进社会稳定等方面,做好社会管理各项工作。</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发放宣传册数量	≥0.5万册	≥0.5万册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防邪、普法、扫黑除恶宣传活动数量	≥15场次	≥15场次	5	5				
			电器、消防火灾隐患排查	≥12次	≥12次	5	5				
			培训人次	≥200人	≥200人	5	3			受疫情影响减少培训次数及人数	
		质量指标	宣传册发放率	95%	95%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活动完成率	95%	95%	5	5				
			隐患排查完成率	95%	95%	5	5				
			培训人数合格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宣传材料成本	0万元	0万元	5	5				
	宣传活动保障经费		7.218万元	7.218万元	5	5					
	排查保障经费+其他经费		11.628万元	11.628万元	5	5					
	培训费		0万元	0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各类安全事故发生量	不超过2次	不超过2次	5	3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社会治安的影响	常态化	常态化	5	4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社会管理创新、民族团结与综合治理费的完成情况满意度	96%	96%	20	17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2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农业与农村建设经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128	18.846	18.84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5.128	18.846	18.846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对所管辖的村镇的基础设施、农业设施进行日常维护维修,保障基础设施正常运行。 目标2:加强对所辖村镇进行“三农”、乡村振兴等政策工作宣传,让居民及时了解相关政策,规划生产经营方式,有利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更好解决农民增收、农业发展、农村稳定。			2022年末完成对所管辖的村镇的基础设施、农业设施进行了日常维护维修,保障了基础设施正常运行。加强了对所辖村镇进行“三农”、乡村振兴等政策工作宣传,让居民及时了解相关政策,规划生产经营方式,有利于相关工作的开展,更好解决农民增收、农业发展、农村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村基础设施建设	15个村	15个村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农业与农村建设工作宣传	≥15次	≥15次	5	5		
		质量指标	基础建设覆盖率	95%	95%	5	5		
			宣传工作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基础建设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	5		
			宣传工作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	5		
	成本指标	宣传费	10万元	10万元	5	5			
		基础建设	8.846万元	8.846万元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增强农业农村发展	持续增强	持续增强	20	17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持续发挥作用的期限	长期	长期	20	18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农业与农村建设的完成情况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机关后勤运行补助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0	15	1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	15	1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保障机关后勤运行正常,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服务保障后勤服务到位。2022年用餐人数大约90人,为确保职工正常用餐,以及用餐环境、用餐质量,后厨日常需对餐厅维修维护,购买食材等2022年总成本20万元左右。			2022年末完成保障了机关后勤运行正常,为机关工作人员提供更好的服务保障后勤服务到位。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机关用餐人数	大约90人	大约90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机关用餐天数	300天左右	300天左右	10	10			
		质量指标	职工就餐率	95%	95%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成本指标	机关后勤运行成本	15万元	15万元	5	5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职工对后勤的投诉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职工日常工作提供保障	常态化	常态化	20	19		尽量保证职工干部的需求。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干部职工对机关后勤工作满意度	98%	98%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路灯电费及维修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0	22.5	2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0	22.5	2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用于支付大水坑街道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方便居民夜间安全出行,提高安全出行率,并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2022年末完成对大水坑街道路灯电费及水冲式公厕、旱厕电费,确保街道道路照明有保障,方便居民夜间安全出行,提高安全出行率,并构建资源节约型、环保友好型政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路灯个数	468个	468个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公厕个数	11个	11个	5	5		
		质量指标	有效路灯照明率	98%	98%	5	5		
			公厕照明有效率	98%	98%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电费	13万元	13万元	5	5		
	基本保障经费		9.5万元	9.5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发生治安事件的次数	1次	1次	20	1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响指标	加强城镇化乡村建设	有利于	有利于	20	17		长期发展项目持续作用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路灯及公厕照明情况满意度	97%	97%	20	17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以奖代补资金和2021年落实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项目工作任务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22.5	122.5	122.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2.5	122.5	122.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2021年度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以奖代补资金和2021年落实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项目工作任务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2022年末完成将奖金的作用发挥到各项工作中,以此奖励全镇各项工作的开展,激励以高质量的完成当年工作。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 指标	三级 指标	年度 指标 值(A)	全年 实际 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 计算 方法	偏差 原因 分析 及改 进措 施
	产出 指标	数量 指标	维护政治稳定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社区)一等奖	9个村	9个村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维护政治稳定信访工作责任目标考核成绩突出村(社区)二等奖	3个村	3个村	5	5		
		质量 指标	重点工作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 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 指标	效能目标管理责任制考核工作以奖代补资金	17.5万元	17.5万元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	
	落实效能目标责任制考核项目工作任务成绩突出的部门(单位)以奖代补资金		105万元	105万元	5	5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激励争先进行行政村数	15个村	15个村	20	1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是一项长期发展工作
		可持续影 响指标	项目资金增减幅度	不超过100%	不超过100%	20	18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对效能目标奖励满意度	99%	99%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形成常态化机制
总 分						100	94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行政执法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7.5	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7.5	7.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7万元,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六统一”提高整体执法队伍质量。</p> <p>目标2: 服务和法治政府的建设,要求政府加大执法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群众的双向法律思想意识,让居民知法、懂法、用法,通过法维护自身的切实利益,安排宣传经费3万元经费。</p>			<p>1: 用于保障执法车辆运行、装备购置维护7万元资金到位,做到执法车辆、执法服装、标志标示、执法文书、执法记录“六统一”提高整体执法队伍质量。</p> <p>2: 服务和法治政府的建设,要求政府加大执法宣传力度,提高职工、群众的双向法律思想意识,让居民知法、懂法、用法,通过法维护自身的切实利益,安排宣传经费3万元经费。缺少执法温度和宣传力度。</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执法车辆	2辆	2辆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	
			印刷及发放宣传材料	3次以上	3次以上	10	10		
		质量指标	装备购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	
			开展宣传活动完成率	96%	96%	10	10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12-1	2022-12-1	10	10	0%-50%、50% (含)-80%、80% (含)	
		成本指标	印刷宣传材料成本	3万元	3万元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	
	装备购置维护		4.5万元	4.5万元	10	10	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教育普及人数	25128人	25128人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群众对执法工作认识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行政执法工作的满意度	96%	96%	10	6		1、原因分析:宣传力度不够。 2、改进措施:有温度、有亲和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g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 \times 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leq **),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 \times 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林木管护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9	26.175	26.1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34.9	26.175	26.1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全镇1087亩绿化面积中的各种植被进行抚育浇水除草; 目标2: 对全镇公路林、荒山缺种树木进行补植; 目标3: 加强全镇林木防火、乱砍滥伐、植被损坏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对全镇1087亩绿化面积中的各种植被进行抚育浇水除草; 对全镇公路林、荒山缺种树木进行补植; 加强全镇林木防火、乱砍滥伐、植被损坏等方面的宣传工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林木抚育面积	737亩	737亩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新增加2018年移交绿化面积	350	350	5	5		
			宣传次数	≥2次	≥2次	5	5		
		质量指标	林木抚育、浇水完成率	95%	95%	5	4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林木抚育、浇水不及时
			补植树木完成率	95%	95%	5	4		
			宣传活动完成率	95%	95%	5	5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个别补植区域成活率低于90%
	成本指标	树木抚育浇水费用	13.9	13.9	5	5			
		劳务费用	12.275	12.275	5	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乱砍滥伐行为发生次数	3	0	10	10		
		生态效益指标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	保持PM安全值内	保持PM安全值内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林木保护对生态系统的影响	常态化	常态化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林业工作满意度	96%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林业服务不够到位	
总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禁牧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8	1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8	18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对全镇15个村禁牧情况进行督查, 确保辖区内无偷牧情况发生, 保护生态环境。 目标2: 加大禁牧宣传工作力度, 增强村民保护环境意识, 提高村民对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1: 对全镇15个村禁牧情况进行督查, 有少数偷牧行为。 2: 加大禁牧宣传工作力度, 增强村民保护环境意识, 提高村民对封山禁牧政策知晓率, 加强巡查。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禁牧督查次数	≥150次	≥150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禁牧宣传次数	≥3次	≥3次	5	5		
		质量指标	禁牧督查完成率	98%	98%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12-1	2022-12-1	5	5		
		成本指标	禁牧督查费用	5万元	5万元	10	10		
	宣传费		5.8万元	5.8万元	10	10			
	禁牧人员下乡补助		7.2万元	7.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违规放牧行为	不超过3次	≥3次	10	8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原因分析: 天气干旱和疫情防控。2、改进措施: 加大巡查力度, 督促群众备草备料。
可持续影响指标		为生态环境的改善发挥作用	常态化	常态化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禁牧工作满意度	96%	96%	10	6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加大禁牧工作宣传力度, 让群众知道保护环境的重要性。	
总 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民兵应急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3.75	3.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	3.75	3.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为民兵的基本训练提供基本保障, 使民兵训练无后顾之忧。 目标2: 为民兵训练采购物资。 目标3: 通过宣传画报、折页纸等加强征兵宣传力度, 提高符合征兵标准人员的入伍效率。 目标4: 加强民兵训练, 进行维护镇区稳定, 遇到抢险救灾等紧急情况迅速投入, 减少居民经济损失。			对民兵的基本训练提供了基本保障。为民兵训练采购了物资。通过宣传画报、折页纸等加强了征兵宣传力度, 提高符合征兵标准人员的入伍效率。加强了民兵训练, 进行维护镇区稳定, 遇到抢险救灾等紧急情况迅速投入, 减少居民经济损失。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应急保障	常态化	常态化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值。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 -80%、80% (含) -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宣传次数	50次	50次	10	10		
		质量指标	购买民兵服装	80套	80套	10	10		
			宣传完成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全年	全年	10	10		
	成本指标	服装成本	3万元	3万元	10	10			
		宣传费	0.75万元	0.75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宣传及普及人数	19530人	19530人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提高民兵应急能力	长期	长期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6%	96%	10	6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加大宣传力度
总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且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大水坑镇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5	75	7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	75	75	75	—	—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	—		
	其他资金	0	0	0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主要用于村级组织建设,村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村内社会治安及公共卫生防疫等支出。			主要用于村级组织建设,村级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设施运行维护,村内社会治安及公共卫生防疫等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保障运转村数(个)	15个行政村	15个行政村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质量指标	村级组织正常运转	保证正常运转	保证正常运转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成本指标	落实乡村治理专项经费	75	75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完善乡村治理体系,提升乡村治理能力	有利于	有利于	10	9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持续进行发展
			村级组织为民服务能力	不断提升	不断提升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持续进行发展
	可持续影响指标	夯实党在农村执政根基,确保农村和谐稳定	长期	长期	20	17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持续进行发展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村级组织工作满意度	≥90%	≥90%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持续进行发展	
总 分						100	93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2年元旦春节慰问暨送温暖活动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9	9	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9	9	9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对因重大疾病、自然灾害或者突发事件导致生活特别困难的城乡常住居民进行“两节”慰问; 2.对因残疾无生活来源、年老无劳动能力导致生活特别困难的城乡常住居民进行“两节”慰问。				对因重大疾病、自然灾害或者突发事件、残疾无生活来源、年老无劳动能力等导致生活特别困难的城乡常住居民以及失独老人、纯女户等进行“两节”慰问,确保及时慰问到户,让慰问对象感受到温暖。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慰问户数	慰问60户	慰问60户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慰问发放到户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慰问到户时间	春节前夕	春节前夕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	
		成本指标	慰问每户标准	1500元/户	1500元/户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有效对困难群众提供帮助,温暖过春节。	有利于	有利于	20	17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可持续影响指标	体现政府对群众的关心和关爱,提高群众幸福感,认可率。	≥96%	≥96%	20	2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两节”慰问的满意度	≥96%	≥96%	20	17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4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便民服务中心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8	13.5	13.5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8	13.5	13.5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p>目标1:保障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提供便捷式服务以及办理业务的环境等,便民中心设立计生、医保、就业、采暖等窗口,每年至少为群众提供2000次服务,确保及时解决群众问题,便民大厅每年差不多所需成本费用18万元。</p> <p>目标2:为便民服务中心的一线工作人员创建良好的工作环境,提高工作效率,更好的服务好群众,解决居民的切实问题。</p>			<p>保障了便民服务中心正常运行,为群众提供便民服务、提供便捷式服务以及办理业务的环境等,便民中心设立计生、医保、就业、采暖等窗口,每年至少为群众提供2000次服务,确保及时解决群众问题。同时为便民服务中心的一线工作人员创建了良好的工作环境,提高了工作效率,更好的服务好群众,解决居民的切实问题。</p>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每年为群众提供服务	≥2000次	≥2000次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质量指标	提供服务完成率	98%	98%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水电暖	9.3万元	9.3万元	5	5		
			人员工资	1.2万元	1.2万元	3	3		
			办公费用	3万元	3万元	2	2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对便民服务中心投诉次数	不超过10次	不超过10次	20	2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对提升政府工作服务的影响	长期	长期	20	18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便民服务工作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6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农村危窑危房改造项目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	6	6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	6	6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水坑镇危窑危房改造2户			大水坑镇危窑危房改造2户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大水坑镇危窑危房改造2户	大水坑镇危窑危房改造2户	2户	15	1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合格	合格	15	1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2021年8月份完工	2021年8月份完工	10	10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成本指标	危窑危房改造补助标准	补助标准	3万/户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根据项目实际,标识所产生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效益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改善农村居民住房安全,提升群众居住品质	改善农村居民住房安全,提升群众居住品质	显著	10	8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10	8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实现住房安全有保障	10	10	记分。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改造农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改造农户对项目实施满意度	100%	10	1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疫情防控经费							
主管部门		盐池县疫情防控指挥部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7.80845	37.80845	29.81795	10	79%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7.80845	37.80845	29.81795	—	—	—	
		上年结转资金				—	—	—	
		其他资金				—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为全面压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从严从紧从实抓好疫情防控,为疫情防控提供坚实基础,为疫情防控人员提供保障。			为全面压实疫情防控工作责任,从严从紧从实抓好疫情防控,为疫情防控提供坚实基础,为疫情防控人员提供保障。全年本镇没有发生一例阳性感染者、死亡病例。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银百高速大水坑检查站保障	11人	11人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大水坑镇二道沟村检查站	13人	13人	10	10		
		质量指标	疫情防控质量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执勤时间	2021年9月至2022年10月	2021年9月至2022年10月	10	10		
		成本指标	疫情防控检查站费用	25.608万元	25.608万元	5	5		
			大水坑恒瑞宾馆隔离费用	2.28万元	2.28万元	5	5		
	大水坑隔离点餐费		7.8705万元	0万元	5	0	受疫情影响年末未支付及对方票据提供不及时。		
	大水坑隔离点物资采购费		1.02995万元	1.02995万元	5	5			
			大水坑隔离点门卫、保洁员费用	1.02万元	0.9万元	5	4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群众身体健康和生命安全	未发生确诊患者	未发生确诊患者	15	1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100%	97%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法。	加强对群众的服务能力	
总分						100	92		

注: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附件2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史堡子村村庄整治项目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1.8	21.8	21.8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1.8	21.8	21.8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大水坑镇史堡子村村庄整治项目内容:新建硬化巷道(长1600米、宽3.5米)面积5600平方米;新建硬化主巷道两侧人行道面积556平方米。改善村庄环境进行“五清工程”;购置1200米绿色围栏网进行维护。			大水坑镇史堡子村村庄整治项目内容:新建硬化巷道(长1600米、宽3.5米)面积5600平方米;新建硬化主巷道两侧人行道面积556平方米。改善村庄环境进行“五清工程”;购置1200米绿色围栏网进行维护。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硬化巷道5600平方米	新建硬化巷道5600平方米	新建硬化巷道5600平方米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新建人行道556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556平方米	新建人行道556平方米	5	5				
			改善环境整治工程1处	改善环境整治工程1处	改善环境整治工程1处	5	5				
			购置围栏网1200米	购置围栏网1200米	购置围栏网1200米	5	5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5	5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设备正常使用率	≥90%	≥90%	5	5				
		时效指标	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工程审定金额	21.8万	21.8万	10	1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居民生活质量	是	是	10	9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生态效益指标	生态环境改善	有效改善	有效改善	10	9				
		可持续影响指标	环境质量持续提升	是	是	10	9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巷道铺设满意度	90%	90%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5			

-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2年中国航空油料集团有限公司定点帮扶项目-发展滩羊养殖项目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0	50	5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0	50	50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50万元,通过支持马坊村购买基础母羊、育肥羊320只,购置饲草料15吨、玉米8吨,种植构树10万株等项目的实施,充分带动当地群众在产业发展过程中致富增收。			购买构树苗6.25万株、玉米8吨、青贮117吨、基础母羊100只和育肥滩羊225只。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购买基础母羊、育肥羊	≥320只	325只	4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受疫情影响,构树苗单价上涨,导致该指标未完成,下一步将继续强化和完善项目采购过程
			购买饲料、玉米	≥15吨; ≥8吨	125吨	3	3		
			种植构树	≥10万株	6.25万株	3	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2月	2022年12月	10	10		
		成本指标	基础母羊、育肥羊单价	≥1400元; ≥700元	1200元; 800元	4	3		
	饲料、玉米单价		≥1000元; ≥3000元	650元; 3000元	3	2			
	种植构树资金		≥10万元	10万元	3	4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带动增加脱贫人口收入	≥50人	50人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若为定量指标,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全村及周边养殖滩羊能力	显著提升	显著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户养殖技能提升	长期	长期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7		

注: 1.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则得分计算方法: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脱贫攻坚巩固暨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宋堡子村）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5	1.5	1	10	77%	7		
	其中:当年财政	1.5	1.5	1	—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1. 开展文化表演活动; 2. 打造村部党建宣传栏; 3. 采取现场教学等形式对村组干部、致富带头人、种养大户进行培训。			安装党建宣传牌25个、开展文化活动场次2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化活动场次	2场	2场	3	3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党建宣传牌	33个	25个	2	2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投入资金	3万	1万	5	2			
							资金实际到位1万元, 导致该绩效目标未实现, 下一步将继续强化和完善绩效成本指标设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住条件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含)-80%、80%(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质量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群众精神文明建设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村民满意度	90%	90%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分						100	94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含)、80-50%(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B)/年度指标值(A)×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A)/全年实际值(B)×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脱贫攻坚巩固暨乡村振兴示范村项目（新泉井村）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2	10	80%	8		
	其中:当年财	2.5	2.5	2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5万元, 打造文化墙、村部文化室5处, 打造村部党建宣传栏6处, 持续提高农村群众精神文明建设。			打造文化墙、村部文化室2处, 打造村部党建宣传栏2处,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打造文化墙, 村部文化室	5处	2处	2.5	1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资金实际到位2.5万元, 导致该绩效目标未实现, 下一步将继续强化和完善绩效成本指标设定。
			打造村部党建宣传栏	6处	2处	2.5	1		资金实际到位2.5万元, 导致该绩效目标未实现, 下一步将继续强化和完善绩效成本指标设定。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5	15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及时率	100%	100%	15	15		
		成本指标	资金投入	5万元	2.5万元	5	5		资金实际到位2.5万元, 导致该绩效目标未实现, 下一步将继续强化和完善绩效成本指标设定。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居住环境	得到改善	得到改善	10	10	1. 若为定性指标, 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100%、来记分。 2. 若为定量指标,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 记满分; 未达到指标值, 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记分。	
		社会效益指标	居民生活质量	得到提升	得到提升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村群众精神文明建设	持续提高	持续提高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20	20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5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2021年大水坑镇农田水利基本建设							
主管部门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盐池县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9	69	69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9	69	69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夯实农业生产基础,改善农业生产条件,补齐农田水利基础建设短板,提升耕地质量,促进农民增收,为巩固和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做出重要保障。			通过一年将农田水利的农业生产基础,农业生产条件进一步改善,逐步补齐了农田水利基础建设短板,提升了耕地质量,促进了农民增收,为巩固和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做出重要保障。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40分)	数量指标	旱地深翻	1.05万亩	1.05万亩	5	5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按B/A或A/B×该指标分值	
			重点区域杂草清除	≥4个行政村	≥4个行政村	5	5		
			环境卫生整治	≥5个行政村	≥5个行政村	5	5		
		质量指标	项目资金使用率	100%	100%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	
		时效指标	完成时限	2021年12月底	2021年12月底	5	5		
		成本指标	旱地秋深翻	44万	44万	5	5		
	环境卫生整治、重点区域杂草清除		25万	25万	5	5			
	效益指标 (40分)	经济效益指标	农户种植效益	提高	逐步提高	15	13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环境等不确定因素做好防护
		社会效益指标	粮食综合生产能力	提高	逐步提高	10	7		
可持续影响指标		农业生产条件	改善	进一步改善	15	14			
满意度指标 (2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收益群众满意度	≥95%	≥95%	20	1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土地退化,加强保护	
总 分						100	92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

盐池县本级部门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2年度)

项目名称		大水坑镇2022年“一村一特”产业培育项目							
主管部门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实施单位		大水坑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0.4	0.4	0.4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0.4	0.4	0.4	10	100%	10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计划投入资金4000元,对农户进行补助,着力提高农户养殖家禽的积极性,促进农户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稳定增收,同时改善农户生活水平。				资金4000元,对农户进行补助,提高了农户对养殖家禽的积极性,促进了农户种养殖结构调整,达到稳定增收,同时改善农户生活水平。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A)	全年实际值(B)	分值	得分	得分计算方法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农户户数	3户	3户	10	10	完成值达到指标值,记满分;未达到指标值,	
			产业补助种数	2种	2种	10	10		
		质量指标	养殖家畜家禽成活率	≥95%	≥95%	10	8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	选择优种养殖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时间	2022年11月底	2022年11月底	10	10		
		成本指标	小种类家禽家畜养殖补助标准	20元/只	20元/只	10	10		
	黑毛猪养殖补助标准		500/头	500/头	10	10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受益农户户均增收	≥1500元	≥1500元	10	10	1.若为定性指标,则根据“三档”原则分别按照指标值的0%-50%、50% (含)-80%、80% (含)	
		社会效益指标	农民增收渠道和发展信心	拓宽	拓宽	10	9		观念理念等因素进一步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受益农户收入	稳步提升	稳步提升	10	10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	10	8	同效益指标得分计算方式。		
总 分						100	95		

注: 1. 得分一档最高不能超过该指标分值上限。
 2. 定性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 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 分别按照指标值的100-80% (含)、80-50% (含)、50-0%合理确定分值。
 3. 定量指标若为正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全年实际值 (B) / 年度指标值 (A) × 该指标分值; 若定量指标为反向指标 (即指标值为≤**), 则得分计算方法: 年度指标值 (A) / 全年实际值 (B) × 该指标分值。
 4. 请在“未完成原因分析”一栏中简要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的原因及今后改进的措施。